

# 大连海洋大学文件

大海大校发〔2023〕87号

---

## 关于印发《大连海洋大学本科生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选办法》的通知

各院（部）、处（办、中心）、馆、公司：

现将《大连海洋大学本科生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选办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大连海洋大学

2023年7月14日

# 大连海洋大学本科生校级优秀 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选办法

## 第一章 总 则

**第一条** 为进一步提高学校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，规范本科生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选，引导和激励广大教师、学生认真做好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，培养综合能力高、创新能力强的优秀本科人才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**第二条** 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每学年评选一次。

## 第二章 评选程序

### 第三条 学院遴选推荐

（一）学校全日制本科应届毕业生，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总成绩为优秀且毕业论文文字复制比不高于 20%者可参加评选。

（二）在学生自荐、指导教师推荐的基础上，学院对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参评资格进行审核。

（三）学院成立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选专家组。专家组应由 7 人（含）以上组成，其中设组长 1 人。评选专家一般应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。专家组按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选质量标准对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进行评选。

（四）各学院根据评选结果向学校推荐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名单，推荐名额不超过本学院当年参加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学生总数的 5%。

**第四条** 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对学院推荐的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材料进行审核，拟定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入选名单，并在校内公示三天，无异议后报学校审核批准。

### 第三章 质量标准

**第五条** 学院评审、学校审核本着科学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按照以下标准执行。

表 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选质量标准

评价项目	分值	评价内涵及标准
选题意义	10	1. 政治方向正确，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国家立德树人要求。 2. 选题来自所在专业的学术问题或行业社会实际问题，有较大理论意义或现实意义。 3. 能较好体现本专业培养目标，难度较大。
写作安排	15	1. 写作框架设计合理，结构严谨，逻辑清晰，重点突出。 2. 整体篇幅适当，各章节安排合理，能够准确反应研究思路。 3. 论文形式符合专业特点和选题需要。
逻辑构建	20	1. 综合运用知识进行分析，体系完整，思路清晰，逻辑严密。理论依据充分，数据准确，公式推导正确，实验数据可靠；方法新颖、独创、合理、科学；分析、论证设计正确，实验方案合理。 2. 内容层次分明，各部分关联紧密，重点突出。语言表达准确，结构严谨，达到所在专业领域要求。
专业能力	35	1. 将相关领域的基础理论、专业知识合理应用到研究过程，综合运用相关知识进行理论研究或解决实际问题。 2. 能独立查阅中外文文献资料以及从事其他形式的调研，能较好地理解课题任务并提出技术路线和合理的实施方案，具有分析整理各类信息并从中获得新知识、解决本专业领域问题的能力和素养的能力。 3. 对所述问题有独到见解，角度新颖，表现出较好的创新能力，或针对经典理论开展创新性研究，或阐释了对事件的指导意义。对专业技术问题或社会发展问题有较大改进或较重要的政策建议，有较大应用前景或实用价值。
学术规范	20	1. 论文内容充实、准确、完整。结构严谨、条理分明，用语符合技术规范，无语病歧义。

评价项目	分值	评价内涵及标准
		2. 遵守学术论文的具体规定，目录、文本、图、表、公式、符号、缩略词、翻译等符合规范，无错误。中外文摘要内容合理，译文准确流畅。 3. 在资料引证、参考文献等方面符合通行学术规范和知识产权相关规定。 4. 论文格式符合《大连海洋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管理工作实施细则》中的撰写规范要求。

## 第四章 材料报送

**第六条** 推荐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应具备以下材料：

（一）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全部材料，包括：论文正文文本（含设计说明书、计算书及图纸等）、选题报告、任务书、开题报告、文献综述、外文翻译、工作记载簿（含中期检查表）、评分表、答辩记录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小结等，以及正文部分的电子文档。

（二）大连海洋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学术规范检测报告和检测结果审核表。

（三）大连海洋大学本科生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推荐表。

（四）大连海洋大学本科生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分表。

（五）大连海洋大学本科生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推荐一览表。

**第七条** 各学院需按照要求向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报送推荐材料，未按时完成或未按要求开展相关工作的视为放弃参

评资格。

## 第五章 奖励

**第八条** 评选出的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在全校范围内公布,并颁发“大连海洋大学本科生校级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”荣誉证书。

## 第六章 附则

**第九条** 每学年评出的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由学院编辑成册并归档留存。

**第十条**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,由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负责解释。原《大连海洋大学本科生优秀毕业设计(论文)评选办法》(大海大校发〔2018〕35号)自行废止。

